

第一条 【立法目的】为了加强乡村绿化建设和管护,建设宜居美丽乡村,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适用范围】本条例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绿化规划、建设、管护及其监督活动。

第三条 【基本原则】乡村绿化应当坚持保护优先、统一规划、因地制宜、社会参与的原则,促进自然生态与人居环境可持续发展。

第四条 【政府职责】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乡村绿化工作的领导,将乡村绿化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确定本行政区域乡村绿化目标,全面落实林长责任制,建立乡村绿化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保障乡村绿化建设和管护经费投入。

乡(镇)人民政府在县(市、区)林草主管部门指导下,依职责做好辖区内乡村绿化工作。

第五条 【部门职责】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林草主管部门负责乡村绿化的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

发展和改革、财政、规划、自然资源、水利、交通运输、农业农村、生态环境、行政审批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乡村绿化工作。

第六条 【村委会职责】村民委员会应当履行乡村绿化建设和管护职责,协助林草主管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做好乡村绿化工作,将乡村绿化纳入村规民约。

第七条 【乡村绿化专项规划】市人民政府林草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黄河流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乡村绿化专项规划,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并报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编制乡村绿化专项规划应当遵循自然规律,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应绿尽绿,突出重点,体现地方特色,兼顾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划定绿化用地,明确绿化要求、任务和措施。

第八条 【绿化标准】市乡村绿化专项规划规定的绿化率应当符合下列标准:

(一)宜林宜草荒山、荒坡、荒沟、荒滩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九十五;

(二)县道林木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三十,乡道林木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四十,村道林木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五十;

吕梁市乡村绿化条例(草案)

吕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吕梁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初次审议了《吕梁市乡村绿化条例(草案)》,为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提高立法质量,现将初审后的条例(草案)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通过以下方式提出意见:

1.发送电子信件至llsrdfw@163.com
2.寄送吕梁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中路9号

邮 编:033000
联系电话:0358-8495053
吕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11月3日

(三)河道岸线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六十;
(四)水库保护区范围内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六十;

(五)村庄建设区林木绿化率不低于百分之三十;
(六)机关、企业、学校、医院等单位的绿化参照《吕梁市城市绿化条例》执行;

(七)其他绿化参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年度实施计划】市人民政府林草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市乡村绿化专项规划,制定年度实施计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并依据年度实施计划分解绿化责任指标。

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根据绿化分解责任指标,制定本行政区域年度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第十条 【建设和管护责任主体】乡村绿化的建设和管护责任主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一)国家所有的林地、草地,由市、县(市、区)林草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负责;

(二)集体所有的林地、草地,由村民委员会或者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通过承包、租赁、入股等方式取得承包经营权的,责任主体通过协议方式约定;

(三)林场经营区内,由本单位负责;

(四)县道、乡道、村道,由市、县(市、区)交通

运输部门负责;

(五)农田防护林,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林草主管部门负责建设,村民委员会或者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管护;

(六)水库、河道岸线管理范围内,由水利部门负责;

(七)村庄建设区公共绿化区域,由村民委员会或者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

(八)机关、企业、学校、医院等单位,由本单位负责。

责任主体不明确或者需要重新确定的,由县(市、区)人民政府确定。

第十一条 【用地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绿化用地。因工程建设等确需占用绿化用地的,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办理用地手续。临时占用绿化用地造成植被损毁的,建设单位应当在临时用地期满后一年内恢复同等量植被。

第十二条 【绿化方式】乡村绿化应当优先选用乡土树种草种,增加长寿命乡土树种比重,营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地带性植被。

乡村绿化应当科学发展特色林果、花卉苗木、木本粮油、药材等经济林木,促进乡村增绿,农民增收。

第十三条 【集体土地限期绿化】通过承包、租赁、入股等方式取得集体林地、草地的,承包经营权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时限完成绿化;原合同没有约定绿化时限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

不按合同约定完成绿化的,发包方有权收回土地,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林草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完成。

第十四条 【裸露山体绿化】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市乡村绿化专项规划,结合小流域综合治理、坡耕地综合整治等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加快宜林宜草裸露山体绿化,制定工作方案,落实资金投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第十五条 【矿山生态修复】采矿权人应当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对乡村周边的矿山进行生态修复,并结合植被修复开展水土流失治理和地形地貌景观重塑、土壤重构。

无法确定修复责任人或者责任人灭失的矿山、政策性关闭时确定由政府修复的矿山,由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承担生态修复责任并组织实施。

第十六条 【村庄绿化】村民委员会或者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根据乡村绿化年度实施方案,完成村庄建设区内绿化。

吕梁日报社第二届“好记者讲好故事”比赛演讲稿之六

永不停顿的脚步

□ 梁瑜

七月流火,大山深处的临县招贤镇。贺家湾公路建设工地上,一片机器轰鸣之声。随着各类机械的繁忙运转,水泥路面变得越来越密匝平实,宛如一条青色的缎带,在大山之间蜿蜒起伏。招贤群众期盼已久的这条公路,承接镇上公路主线,一直通向离石,这里道路险阻难行的历史一去不复返!

这是我们吕梁日报社下乡工作队为当地百姓办成的一件大好事,直到今天,这条路的修建故事仍在当地长久流传……

初到临县贺家湾村下乡,身为记者的我就被当时老旧的公路吸引住了,因为它的陡峭,它的破損。小车在路面上奔驰,忽而坠入谷底,忽而又被抛上顶峰,九曲十八弯的道路上,时而这里,时而那里裂开了口子,露出了一道道难看的“疤痕”。

而今,在吕梁日报社工作队的努力下,贺家

湾公路建设工程基本告成,这一切的艰难险阻都被抛进了太平洋!

我们所驻的招贤镇,地处临县西南深山一隅,人口1.3万,面积37.9平方公里,随着小微企业整合和年轻劳力流失,这个曾经的工矿重镇也不可避免地衰落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这里工作任务十分繁重,辖下共16个行政村,就有14个派驻工作队。

早在2021年,单位就派出三位同志组成工作队,在招贤干部群众的支持协助下,队伍虽然人员有更迭,但目标始终如一,不遗余力推动交通公路建设。公路问题汇报到报社领导层,领导班子意见非常坚决:“乡村振兴交通先行,公路建设非上不可!”

报社领导带同行人员,与临县有关方面沟通协调,并专门到市县交通部门,协商推进修路工

作,还与工作队一起,多次察看工程进度。

“当时就是赶时间,误了吃饭,就啃个冷馒头,误了午休,就躺在车里睡一会。”回忆起当日的情景,工作队员、报社编委冯倬这样讲。

不管是炎热的酷暑,还是寒冷的冬季,我们的工作队员,远离家中的老人,年幼的孩子,为脱贫群众送去先进的技术、完善的设备。电闪雷鸣改变不了我们的追求,风霜雨露摧不垮我们的意志,我们报社人像蜡烛一样默默燃烧着自己,却点燃着每一个脱贫家庭的希望之火……

公路开工那一天,市里、县里都来了人。镇上红旗招展,热闹非凡,就和过年的气氛一个样。公路两侧乡亲们,自发得早早出门,伫立在大道两边,等着,看着。大伙说:“有了大公路,奔向富裕不是梦!”

从不吝惜自己豪情的招贤人民用掌声和欢



… 足量饮水是机体健康的基本保障 …

专家提示

口渴的时候再喝水,实际上体内失水已经超过1%,因此提倡主动喝水

《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22)》建议

在温和气候条件下

低身体活动水平成年男性每天喝水1700毫升,成年女性每天喝水1500毫升

推荐喝白水或茶水,不用饮料代替白水,少喝或不喝含糖饮料

建议以少量多次为宜,早晚各喝一杯水,其他时段每1至2个小时喝一杯水,每次200毫升

水温不要过高,在10度至40度范围内比较合适

对于经常运动的人群,在60分钟以内的运动,只需要补充白水,不需要补充含电解质、含糖、含能量的运动饮料

60分钟以上的运动在补水的同时,可加上有专门功能的运动饮料

文苑 长廊

市图书馆举办中小学生阅读大赛

本报讯 近日,市图书馆举办中小学生阅读大赛。大赛由市委宣传部指导、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主办、吕梁市图书馆承办,主题为“学思想凝心铸魂,建新功书香筑梦”,以“阅读+答题”的形式,帮助同学们铭记党史历程,感受红色精神。

比赛采用适合参赛选手年龄段的党史读物,兼具故事性和趣味性,让同学们读得懂、记得住。竞赛题目设置维度丰富、知识面广,时间跨越党的百年历程,内容包含党的历史进程、思想要义、科技成就等,从多方面检验同学们的阅读能力。

近百名选手同台竞技,以实力展现自己的阅读水平。经过激烈角逐,共有37名选手脱颖而出,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阅读非一日之功。有关方面希望通过此次比赛,引导广大市民把读书作为一种生活方式,形成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为建设书香吕梁、幸福吕梁贡献自己的力量。

(苗熠晨 王凯丽 杜宇飞)

► 近日,离石区滨河街道城中社区联合中共吕梁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委员会开展“积极参与垃圾分类 共创优美社区环境”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在市委幼儿园门口,社区网格员和管理局的宣讲员正给小朋友们讲解什么是垃圾分类、如何垃圾分类,并给小朋友们发放铅笔、橡皮等小礼品,其他的志愿者们为路过的居民发放宣传册,科普垃圾分类的基本知识,倡导广大居民朋友要养成健康、文明、环保的生活方式,自觉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通过活动宣传,提高了社区居民和儿童对垃圾分类的认识,增强了他们的环保意识。

冯海砚 王飞亚 摄

